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7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 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 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1. 公司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有效 ☐无效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3. 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4.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适用 ☒不适用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5. 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是否与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价结论一致

☒是 ☐否

6.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对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披露是否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披露一致

☒是 ☐否

三.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包括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福建省贵人鸟体育贸易有限公司、贵人鸟(厦门)有限公司、湖北杰之行体育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名鞋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32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

2. **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00

3.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等内容。

4.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公司转型的风险、外协采购风险、依赖大客户的风险、经销商模式风险、电子商务等新兴消费模式对传统模式冲击的风险等。

5.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是否存在重大遗漏

☐是 ☒否

6. 是否存在法定豁免

☐是 ☒否

7. 其他说明事项

无

(二). 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1. 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是否与以前年度存在调整

☐是 ☒否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2.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净利润潜在错报	具备合理可能性或导致错报金额 $\geq$ 净利润 5%	净利润 3% $\leq$ 具备合理可能性或导致错报金额 $<$ 净利润 5%	具备合理可能性或导致错报金额 $<$ 净利润 3%

说明：

上述净利润指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 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3) 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4) 信息应用控制重大缺陷与信息系统一般控制缺陷相关或由一般控制缺陷所引致； (5) 能够合理证明发生的重大损失是由于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而导致
重要缺陷	单独缺陷或连同其它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不构成重大错报但应仍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大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说明：

无

3.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务损失金额	直接导致财务损失金额 $\geq$ 净利润 5%	净利润 3% $\leq$ 直接导致财务损失金额 $<$ 净利润 5%	直接导致财务损失金额 $<$ 净利润 3%

说明：

无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决策失误； (2)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3) 管理人员或技术技能人员纷纷流失； (4) 媒体负面新闻频现； (5)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6)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重要缺陷	(1) 决策过程中出现一般性失误； (2) 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3)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4) 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以外的控制缺陷

说明：

无

(三). 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1.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1.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1.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存在未完成整改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2.1. 重大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2. 重要缺陷

报告期内公司是否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数量 2 个。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缺陷描述	业务领域	缺陷整改情况/整改计划	截至报告基准日是否完成整改	截至报告发出日是否完成整改
(1)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 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	贵人鸟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对经销商提供资金支持，主要用于经销商偿还到期金融机构债务和兑付到期商业承兑汇票。贵人鸟公司对上述资金支持的审批未明确管理层和治理层的权限，也未对上述资金支持制定风险评估内控制度。	资产管理	公司将完善资金支持相关内部控制，明确管理层和治理层权限，确保该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从而防范财务或非财务发生内控缺陷。公司计划于 2018 年上半年逐渐停止对经销商提供资金支持，2018 年下半年不再对经销商提供资金支持。	否	否
(1) 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2) 重要业务控制制度存在缺陷	公司根据经销商的申请提供应收账款临时信用额度，但临时信用额度的审批未明确管理层和治理层的权限，也未对应收账款临时信用额度制定风险评估内控制度，导致应收账款临时信用额度金额较大。	财务管理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确保该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从而防范财务或非财务发生内控缺陷。	否	否

2.3. 一般缺陷

内部控制流程在日常运行中可能存在一般缺陷,由于公司内部控制设有自我评价和内部审计的双重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发现确认即采取更正行动,使风险可控,对公司财务报告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2.4.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是 ☒否

2.5. 经过上述整改,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是否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

☒是 ☐否

发现未完成整改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数量为 2 个。

四. 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1. 上一年度内部控制缺陷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6 年并购了湖北杰之行体育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名鞋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 TheBest Of You Sports, S. A.。根据《上市公司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监管问题解答(2011 年第 1 期,总第 1 期)》的相关豁免规定,公司在对内部控制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有效性进行评价时,未将被收购公司的内部控制包括在评价范围内。报告期内,上述公司全年营业收入纳入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体系,公司按照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以及内控指引等要求在上述公司中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

2. 本年度内部控制运行情况及下一年度改进方向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评价测试期间,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子公司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不存在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的重大缺陷,公司将按照前述整改计划进行整改。下一年度,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对整改计划付诸以行,巩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评价的成果,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3. 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已经董事会授权）：林天福
贵人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8日